证券代码: 300142 证券简称: 沃森生物 公告编号: 2024-043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CHO细胞)及重组新型冠状病毒变异株疫苗(CHO细胞)临床试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总裁办公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终止由控股子公司上海泽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泽润")研发的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CHO 细胞)和重组新型冠状病毒变异株疫苗(CHO 细胞)的临床试验。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CHO 细胞)和重组新型冠状病毒变异株疫苗(CHO 细胞)分别于 2021 年 6 月和 2022年 8 月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获得临床试验批件后,公司和上海泽润针对疫苗的临床研究制定了详细的临床试验方案,开展了上述两个疫苗的 I 期及 II 期临床研究工作。

上述两个疫苗主要用于预防新型冠状病毒(SARS-CoV-2)感染引起的疾病。由于启动研发时间较早,疫苗主要针对当时流行的新冠病毒毒株进行抗原设计和研发。根据新冠病毒变异的情况,上述两个疫苗现已不符合当前国家对于新冠疫苗需针对当前变异株或者对当前变异株有效的要求,继续研发上述两个疫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均已较低,因此公司决定终止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CHO细胞)和重组新型冠状病毒变异株疫苗(CHO细胞)的后续临床试验。

鉴于上述两个疫苗的研发进度,上海泽润全资子公司北京泽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未实际投资建设重组新型冠状病毒疫苗(CHO细胞)产业化项目。同时,上述两个项目的研发前期获得了流行病防范创新联盟(CEPI)的资金资助,上海泽润目前已基本完成了前期资助要求的相关工作,本次终止上述两个疫苗临床

试验后,上海泽润将就资助事项与 CEPI 确定最终结题事宜。

本次终止上述两个疫苗的临床试验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其他在研项目的研发工作产生影响,本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最终情况将以公司后续披露的定期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终止上述两个疫苗的临床试验不会影响公司对重组蛋白疫苗技术平台的布局,公司和上海泽润将持续关注行业和新技术的发展趋势,基于已有的技术积淀,持续推进相关疫苗品种的研发工作,后续进展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八日